

第一章

社会学中的一般性理论

社会学可以理直气壮地宣称自己毫无疑问属于一门学科，原因有两个：其一是它具有一个被广泛公认的理论传统，其二是它在方法论上有一种严肃的态度，即以精密的方法论来指导研究。然而，真正确定这门学科的却是理论，因为正是理论，对社会学可以告诉其受众有关社会世界的种种内容做出了总结性的概括。与此相反，方法论仅仅是一套规则，用来决定一个人可以说什么和他所说的东西的重要程度，即它是达到某种目的的一种手段。如果社会学要在人类的自我认识和对人类社会的指导两方面的发展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那么理论就始终必须作为一个不可化约的核心目标。如果社会学一味追求解释而不顾理论的总结，它就会染上新闻学或历史学中随兴而发的论调作风；如果它选择经验主义，就会染上行为主义心理学或者经济学中循环论证和非人性化的趋向；而如果它退回到语言学或认识论，就会染上哲学或神学中的烦琐格调。

社会学理论既算不上一套统一的方案，也称不上一套完整的方案。它被分化成许多专业化了的兴趣关注点，而这些关注点只是在一定程度上联系在一起。在物理学方面，以前一直作为微观宇宙和宏观宇宙之间的根本区分的粒子理论和宇宙理论，如今已经切切实实地有了统一起来的希望。而在社会学方面，则还看不到有任何希望解决它所特有的一些二元对立：行动和结构，物质论与观念论，个体论和整体论（holism），理性工具论和沟通论（communicationism），以及价值中立和价值相关等方面。事实

上，完全可以构思一本这样的书，仅仅只是集中探讨这些作为时行争论的对立。这样的一本书可以明确主张，如果社会学理论不想被人视为徒劳无益，那么它就需要解决这些争论。但是，建构理论是一种动态的过程，而不可能一劳永逸地宣告完成，并且，只要这些对立在涉及到实质性关注时被激活，那么社会学理论也可以物理学所明确呈现出来的那种方式取得进步。

这本书的关注点无疑是那些实质性的论题。它所探讨的是社会学理论能够阐述的东西，是社会学理论的实质论题和就这些论题所提出的主张，而不是一些可能会阻碍这种努力的说明上的二元论。颇为令人吃惊的是，这些论题尚为数不多，而单凭这一事实就可以说明：确实应该在这样年轻的一门学科里采取一些措施，以促进理论的整合。人们可能会主张，理论社会学家们彼此沟通时，即使不是在一个有着共同的，一致看法的场域内，也只是在一个有着共同话语的场域内，使用一套共享的概念体系，关注共同感兴趣的论题。本书通过明确指出这些体现共同理论兴趣的论题，着重反驳了这样一种论点，即认为应该把社会学理论理解为一堆各自拥有定型主张的思想流派或范式之间彼此竞争乃至相互冲突的一种多重体系。在相互辩驳中一争短长，这样的社会过程恰恰是理论建构取得成就的条件。

社会学的理论之所以会有一套共同的，但却留有自由发挥余地的研究规划，原因之一就在于它有一份相对统一的理论遗产，虽然那不是一份完全统一的遗产。它介于以下两端之间，一端是像心理学或经济学这样的学科，它们可以单挑出那个叫做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或叫做马歇尔（Alfred Marshall）的人物形象，作为各自理论发展的原点；而另一端则是历史学或政治科学，对它们而言，很难明确地指出那么一小群为学科确立界限、奠立基础的理论家。大体而言，社会学所探讨的论题和所采取的途径都可以追溯到 19 世纪晚期三个重要人物的著作。这三个人就是马克思（Karl Marx）、韦伯（Max Weber）和涂尔干（Émile Durkheim）。其中只有后两个人自认为属于社会学家，并且只有涂尔干完全这么认为。虽然如今的社会学已经该是摆脱单纯阅读经典的时候了，然而我们还是需要努力去学习他们的原创力和开阔的视野。因此，这本书从头至尾都将使我们不断提醒自己：我们当今考虑的这些论题正出自他们的思想。

本章导论分为三节，第一节集中探讨的是，理论是什么以及它怎样付诸实践。第二节将指明社会学理论的一些主要研究途径，揭示出较为晚近的理论建构与经典之间的关联，虽说暂时绕开了对文本的直接讨论，可也不是

纯粹与教学无关的漫谈。这一节给出了一幅图式，可以作为本书略显不同寻常的组织结构的参考框架，以便读者在遇到某个具体的理论家或者理论传统某某“主义”或“论”时，可以“退回查询”同时参照其他理论家或理论传统的发展来确定它的位置。第三节将阐明本书的要点，即全书各章分别探讨的社会学理论核心概念。

社会学理论的实践

在社会学中，“理论”这个词在多数场合的用法犹如在日常生活中的用法。我们可以采用《简明牛津词典》（*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关于“理论”的定义，它体现了这个词在日常生活中的意义：“用于说明某事物的假定，特别是以独立于被说明的现象等对象的原则为基础的假定”（1964：参见“理论”词条）。而《牛津词典简编》（*Shorter Oxford Dictionary*），这本大部头的字典，用足够的篇幅就理论给出了好几个定义，其中一个对于类似社会学这样的学科门类来说可能更为恰当^①：“由一些观念或陈述组成的一套图式或体系，作为对一组事实或现象给出的一种说明或说法；……被认为属于一般法则、原理或者被认识到或被观察到的某事物原因的一个陈述”（1973：参见“理论”词条）。在社会学中，被观察到的现象显然就是社会现象，所以它的理论关注的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与互动（和他人有关的实践）。

现在我们可以进一步使用这些定义，来凸现理论相对其他社会学实践而言的专门特征。社会学中的理论包括任何一组有意构建并符合以下标准的陈述：

- 它们必须是抽象的，也就是说，它们必须与自己所探讨的社会实践相分离。理论通常可以通过发展一些仅通行于社会学界的深奥术语而实现抽象。
- 它们必须是主题化的。一组陈述必须贯穿有一个具有专门主题的论点，以期前后一贯，论证有力。
- 它们必须保持逻辑上的一致。各陈述相互之间必须没有矛盾，而且，如果可能的话，应该能够相互演绎得出。

《企鹅社会学辞典》（*Penguin Dictionary of Sociology*）其他方面都很出色，但却没有收入“理论”这一词条。

- 它们必须是说明性的。理论必须构成有关社会现象的一项命题或论点，能够说明这些社会现象的形式、实质或者存在状态。
- 它们必须是一般性的。它们在原则上必须用于解释所要说明的现象的任何一种具体表现，并且能对其做出解释。
- 它们必须是独立的。它们绝不能化约为参与者自己就其行为提供的说明。
- 它们必须在实质上是有效的 (valid)。它们必须符合社会世界的参与者、社会学家及其他社会科学家对社会世界所掌握的知识，至少也必须存在能够将理论和别的相关知识体系勾联起来的“转译规则”。

对任何从事实践活动的理论家来说，理论就是这样一组不断发展的观念，寻求尽最大可能满足这些标准，但对于更具共同性质的理论事业来说，这可能只是一种局部性的贡献。

但这并不意味着在社会学中理论的面孔千篇一律。大体来说，有三种类型的理论：形式的 (formal)、实质的 (substantive) 和实证的 (positivistic)。形式理论涵盖的范围是最广的。它的目标是提出一个由一些概念和陈述组成的图式，能够说明社会或整体上的人际互动。这样的理论常常具有范式化的特征，即它寻求针对和自己对立的范式的主张，为未来的理论实践建立一整套研究规划。^②这样的理论也常常具有“基础性”的特征，即它寻求找到这样一组惟一的原理，它是社会生活归根结底的基础，能够说明一切。^③本书的第二至五章集中考察的就是这种形式性的、基要主义 (foundationalist) 的理论。

与之相反，实质理论涵盖的范围就要小得多。它并不寻求说明一切，只是想说明具体专有但又枝蔓甚广的事件，或是社会过程的特有类型。前者包括有关工业社会之兴起或者资本主义之继续的理论；而后者可能包括关于工人异化、政治支配、阶级从属、宗教信仰或者“偏离”行为等方面的理论。第六至九章描述的是社会学中实质理论最普遍的范例。

实证理论^④的目标是揭示能够从更抽象的理论陈述中演绎出变量之间的经验关系，以此对这样的关系做出说明。确实，它所说明的是非常具体

② 例如，见本书论阿尔都塞 (Louis Althusser, 第四章)、吉登斯 (Anthony Giddens, 第二章和第四章) 和帕森斯 (Talcott Parsons, 第二、四和五章) 的有关章节。

③ 对社会学中的基要主义 (foundationalism) 的分析和批评见克鲁克 (Crook 1991)。

④ 实证主义是一种科学哲学，主张惟一存在的现实是能够被观察到的现实。它构成了主导当代美国社会学的经验主义的基础。

的陈述。因为实证理论非常关注具体的经验关系，所以它的结论至今未能展现出深远的影响。这样，本书虽然在第三章中讨论了该类的一些范例，但也无法对该类加以广泛的详细讨论。

我们现在至少在形式特征方面已经知道了理论是什么，有哪些不同的类型。因此我们能够再前进一步去问，它是怎样被“攒”出来的，怎样被实践的，或者说，它的方法论是什么。简单的回答是：理论是通过阅读、思考、写作、出版和争论而“攒”出来的，但也不是非得照此次序而行。更有助益的看法是，可以大体上把建构理论看作是一个与具体研究相对的学术过程，通过实施以下策略中的一个或多个而获得进展：

- 提出或推进一套政治的或实践的研究规划，这方面，社会学家经常寻求展现社会真实的或真正的本质，以敞明改变它的各种可能。显著的例子有女性主义社会学理论（第八章）和批判理论（第五章），它们寻求将芸芸众生从支配结构中解放出来。
- 采取反对通行理论观点的态度。在这方面，理论家致力于批判现存理论并且提供替代选择。经典的例子是涂尔干对斯宾塞（Herbert Spencer）的批评（见第九章）。较为晚近的例子是吉登斯坚信结构功能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结构主义（见第四章）都没有充分考虑人的动机及其后果，从而发展出一套结构化（structuration）理论（见第七章）。
- 对被广泛接受的理论智慧进行综合。这涉及到对主要理论作品的阅读和解释，为的是发现这些理论作品之间的共同特征与会同趋向。比较早的例子是帕森斯将马歇尔、帕累托（Alfred Pareto）、涂尔干和韦伯的理论综合进一种“唯意愿行动论”（voluntaristic theory of action，见第二章）。在当代，亚历山大（Jeffrey Alexander）寻求综合马克思、涂尔干、韦伯和帕森斯的著作，而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包容的范围更广，他的综合还包括了米德（George Herbert Mead）、舒茨（Alfred Schütz）、卢卡奇（Georg Lukács）和一些语言哲学家（见第五章）。
- 吸纳具体研究的结论。尽管社会学中，从“父辈”开始就声称要实现理论和研究之间的相互交流，但实际上这种实践太少了。有两个多少显得孤立的例子：帕森斯和贝尔斯（R. Bales）利用从小群体研究中得出的结论，来建构一套社会的“功能必备项”（functional imperative）图式（见第四章）；及戈德索普（J. Goldthorpe）基于社会流动研究的发现，提出社会存在七个阶级（见第九章）。
- 只追求基本的形式特征。这是一种化约主义者的策略。采用这种策略

的理论家寻求的是发现一组简单的、高度形式化的一组公理性（自明性）原则，能够用来说明所有的社会生活。这一策略的早期倡导者有韦伯和齐美尔（Georg Simmel），较为晚近的则有霍曼斯（George Homans）和埃尔斯特（Jon Elster 见第三章）。

- 理解重大事件。我们完全有理由说，理论起源的主要动因正是资本主义工业社会的兴起。这个转变是如此巨大，以致知识分子实际上不得不去建构理论，以便理解这一变迁。

可供替代的策略选择范围很广，表明社会学理论可以凭其实质上的多样性而塑立自己的特色。情况的确如此，下一节我们将阐明社会学理论的主要研究途径。

社会学理论的研究途径

我们已经说过，社会学理论只是一套相对统一的知识体系，在它的发展中，实际上交织着许多脉络或主题。本节是一张“路线图”，它的目的是将迷宫一般的理论脉络理出一个简明的头绪。很明显，它所凭借的是亚历山大所详尽阐述的一幅图式（见第五章第三节，以及图 5.6 中的图解）后者想弄清楚理论的主要预设或假定是什么。图 1.1 根据现在的意图，以该图式的简化形式重新绘制了一个图式。该图式作出了两种区分，并且将它们相互交叉，得出理论建构的四种类型。与第一种区分有关的，就是理论家相信属于组成社会世界的要素的那些东西，就是构成社会世界的那些要素。理论家可以有两种看法，要么认为组成社会世界的是出自思想着、行动着的主体的那些创造、解释、意义及观念（主观的），要么认为人类处境的特征就是处在一套不可改变的共有约束之下，没有机会做出选择或表达意图（客观的）。第二种区分涉及由理论家提供的说明的类型。在第一种说明类型中，社会世界被“化

		各构成性要素的性质	
		主观的	客观的
说明的角度	个体论的	建构主义	功利主义
	整体论的	功能主义	批判结构主义

图 1.1 社会学理论建构的类型

约”为它的个体参与者各自的特征，化约为他们各自独立的意义或者利益（个体论的）。第二种说明类型诉诸的是整体，或者是集体性的观念体系，或者是共享的物质条件（整体论的）。该图式所推出的四种理论建构类型是：

- 建构主义 (constructionism) (主观的 / 个体论的) 它寻求的是理解个人的和主体间的意义和动机。在这里，人被看作是有资格能力和沟通能力的行动者 (competent and communicative agent) 他们积极主动地创造或建构着社会世界。
- 功利主义 (utilitarianism) (客观的 / 个体论的) 它寻求依据对个人利益及其实现手段的明确计算来解释人的行为。在这里，人被看作始终处于计算之中，追求利益最大化，总是以牺牲他人为代价来寻求自己得到好处。
- 功能主义 (functionalism) (整体论的 / 主观的) 考察各种社会安排在多大程度上能够满足由一个至高共享的规范体系所限定的各项功能要求。在这里，人被看作是宗教和文化的遵奉者，没有社会 and 道德方面的支持，他们就不能生存下来。
- 批判结构主义 (critical structuralism) (整体论的 / 客观的) 回溯潜在物质结构的长期发展过程以及这些结构对个人、社会和文化所产生的影响。在这里，人被看作是被他们在社会经济和历史方面的定位 (location) 任意摆布、操纵和扭曲 使他们真实的自我发生畸变。

这些传统中的每一个都可以具体划出三个发展阶段：经典阶段，确立了所关注的基本论题；现代阶段，详尽阐述和发展了各自的理论立场；当代或后现代阶段，该阶段充斥着对传统的修正、模仿和拼凑。图 1.2 开列了这些发展的概略脉络，也指出了一些与四种社会学理论建构类型分别类似的同源性学科，应当进一步有助于认识这些类型之间的不同。

这四种类型的理论建构所代表的那些社会学传统，虽然目前正在被重新加以系统阐述 但仍可以向前回溯 在马克思、韦伯、涂尔干等人的著作中寻找古典阶段的前驱。我们现在所能做的是大体勾画出这些发展，找出理论实践者中的带头人物。本节结束时我们还将回顾一下女性主义理论的发展，虽说它的发展独立于社会学理论，但现在却已经对后者产生了显著的影响。

建构主义

社会学理论建构中的建构主义脉络可以追溯到 19 世纪晚期和 20 世纪

核心主张	理论类型	阶段			同派学科 (方法论与说明模式相似)
		经典	现代	当代	
行动	建构主义	韦伯	符号互动论	结构化理论	文化人类学
		齐美尔	现象学/常人方法学		历史学
系统	功能主义	斯宾塞	结构功能主义	新功能主义	达尔文生物学
		涂尔干			生态学
理性	功利主义	马歇尔	交换理论	理性选择	新古典经济学
		帕累托		公共选择	行为心理学
结构	批判结构主义	马克思	批判理论	沟通论	结构主义语言学
		恩格斯	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	后结构主义	政治经济学 文化研究 精神分析心理学

图 1.2 社会学理论的发展和类型

早期的两位德国理论家：齐美尔和韦伯。他们依据德国哲学中自然科学与文化科学的区分，提出了大体相似的主张。他们坚持认为，人的行为和自然客体的行为有着根本的不同。人总是积极主动地建构社会现实的行动者，其行动方式则要看他们是以怎样的方式理解其行为的，以怎样的方式赋予其行为以意义的。因此，社会学的观察者必须对参与者确立的意义做出解释，即赋予意义。

齐美尔影响了 20 世纪早期的美国社会学思想，其中最突出的便是由芝加哥大学的米德发展起来的那种建构主义传统。源于米德的思想流派被称为符号互动论（symbolic interactionism）。它是一种社会心理学，认为行动者之间的关系是在语言沟通的各种模式中确立起来的。沟通是社会借以进入每一个行动者内心的中介，各种理解也由此得以共享，社会也正是由此得以浮现。

在 20 世纪中叶的欧洲社会学中，特别是在舒茨的著作中，人们可以更深刻地感受到韦伯的影响。舒茨从跟柏格森（Henri Bergson）和胡塞尔（Edmund Husserl）相联系的欧洲现象学哲学传统的立场出发，来阅读韦伯的著作，创立了一种现象学社会学（phenomenological sociology）。现象学社会学关注的重点是行动者通过哪些方式，将感觉材料转变成各种类型化（typification）或心智图像来解释社会世界。舒茨考察了各个个体通过哪些方式，将各自的类型化通过主体间的方式联系在一起，考察了社会学

家的类型化和行动者的类型化之间的种种联系。

本世纪 70 年代在美国发展出一种极端的现象学形式，即常人方法学（ethnomethodology）。它认为，要想用一种科学的方式将社会世界类型化是不可能的，因此，社会学家必须以与行动者的做事方式完全相同的方式来解释社会世界。

建构主义的第二套主张寻求从个人的动机和原因中解脱出来，考察大的结构。有一些范例最终滑向了别的视角趋向：帕森斯的著作成了功能主义的主要范例，而哈贝马斯则成功地留在了批判结构主义者的阵营之中。然而还有一个范例与其本源保持着密切的关联。在当代或后现代时期，这一主要贡献便是由英国社会学家吉登斯提出的结构化理论。结构化理论努力展示的是：在解释性的行动和稳定的、大规模的社会系统的突生之间存在某种关联。在吉登斯看来，这些便是行动者利用业经确立的行事方式以实现其个人目标的种种方式所带来的意外后果。

功能主义

功能主义起源于 19 世纪英国社会理论家斯宾塞，是他第一个提出，社会很像一个生物有机体。而这个社会已经演化到相当的程度，其组成“器官”每一个都对社会的生存和维持发挥着正面的作用。然而，关键性的、最有影响的功能主义奠基人还得算涂尔干，这位法国理论家对斯宾塞的观点又重新加以分析。涂尔干的核心命题是：社会的各个组成部分通过一套共享意识（他称之为集体良知，conscience collective）而整合在了一起。我们可以通过分析社会行动对于这种宗教性或道德性的共享意识所起到的作用，来对这些社会行动做出说明。

功能主义在 20 世纪中叶的显著发展就是结构功能主义（structural-function alism）它发端于美国人帕森斯对韦伯、涂尔干、马歇尔和帕累托的著作的解读。帕森斯起先是以一种建构主义的方式提出，这些人的著作有一个共同点，就是他称之为“唯意愿论”的社会行动理论。这种唯意愿论在涂尔干的著作中体现为一套共享规范，但在韦伯的著作中体现为行动者可以有选择的自由。然而，帕森斯逐渐移向涂尔干的立场，认为如果社会作为一个系统想继续存在下去，它就需要一定类型的结构发挥功能性的作用。他进一步认为，结构变迁的方向是由文化内涵即社会的共同规范体系所决定的。

在帕森斯于 1979 年去世后，结构功能主义不堪承受势不可挡的实证

主义批判而销声匿迹，后者认为总体图式在经验研究中根本没有什么效用。然而，到了 80 年代晚期，这种研究途径在美国理论家亚历山大的影响下又经历了某种程度的复兴，人们把他对结构功能主义的重新解读称为新功能主义（neofunctionalism）。新功能主义致力于一种多维的社会理论，试图涵括本书在概述中所讨论到的所有理论建构潮流。它还声称，和创立这样一种多维理论的目标走得最近的，恰恰是帕森斯。

功利主义

在马歇尔所体现的 19 世纪英国古典经济学中，我们可以发现功利主义社会学思想的基础。马歇尔从“需求”、个人欲望或目标的角度入手来说明人的活动，并且引入效用这个关键概念来点明一个行动者可能追求的各种社会对象的相对价值。而他的同时代人，意大利政治经济学家帕累托的学说则奠定了功利主义更具社会学味道的基础。他第一个具体阐述了这样一个问题：对个人满足的追求能否生发出集体性的安排。

这些观念更具社会学具体意味的发展体现在交换理论（exchange theory）中，后者是与 20 世纪中叶的一个美国历史学家兼社会心理学家霍曼斯联系在一起的。霍曼斯致力于表明：从寻求实现各自目标的行动者之间的互动当中，可以形成稳定的、制度化的关系。他成功地揭示道：在与其他行动者相隔绝的状态下，是不可能实现需求的满足的。

最近的发展集中在帕累托所点明的问题上，人们称之为理性选择理论（Rational choice theory）。它有两个分支：一是博弈论马克思主义（Game-theoretic Marxism）。按埃尔斯特和罗默（J. Roemer）的主张，它关注的是工人阶级的个体成员是否始终能够认为投身革命会给他们带来利益。而公共选择理论（Public choice theory）关注的是这样一个问题：国家是如何从个人利益中产生出来的，国家行动者又是如何切实开展行动，以使自身利益最大化的。而将这两种理论分支联系在一起的则是这样一个共同的问题：如何才能说服理性的个人去投身可能需要他们个人支付代价的集体事业。

批判结构主义

在 19 世纪德国政治经济学家马克思及其合作者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的理论中，可以找到两条彼此相关的社会学思想脉络。第一条是：

人类社会的历史就是作为其基础的物质关系结构的历史。第二条是：人类就其本性而言，是富于表现力和创造性的，但是这一真实的本性却被物质生活历史的重压扼杀了。物质生活历史既重新塑造了普遍的观念，也重新塑造了个人的意识。

在 20 世纪中叶，以阿尔都塞和普兰查斯（Nicos Poulantzas）为代表的法国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中，第一条脉络发展到了相当的高度。结构主义马克思主义提出，历史的转型是经济基础、国家和意识形态等方面的结构中的矛盾汇聚的产物。按照他们的论点，个体行动者可看作是由历史之线操纵的木偶，没有自主性或自主意志。第二条脉络的历史更长，可以归入批判理论这一类，既包括韦伯式主题，也包括马克思主义的主题。这条脉络几乎同时形成于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意大利马克思主义者葛兰西（Antonio Gramsci）、匈牙利马克思主义者卢卡奇及法兰克福社会研究所构成的法兰克福学派的著作中，它们考察的重点都在于意识形态的建构方式，意识形态支配意识的方式，以及抵抗意识形态的方式。

在当代，结构马克思主义实际上已经失去了它们往昔的光辉，被激进的后结构主义取代。后结构主义起源于法国，在社会学中，与福柯（Michel Foucault）的著作联系在一起。但是最详明的阐述还是德里达（Jacques Derrida）的文学理论。后结构主义实际上是在激进的和批判的方向上重新塑造出了建构主义。同时，批判理论传统本身也在德国社会哲学家哈贝马斯或可称作沟通论的理论中达到了相当的发展高度。哈贝马斯试图融通马克思、韦伯、米德、舒茨和帕森斯的观点，以表明由主体间性和解释所组成的社会领域正在被商业活动与科层制的领域所殖民和压制。

女性主义

虽然女性主义理论是在社会学理论的主流之外独立发展起来的但是它也经过了一系列的阶段（详细讨论见第八章），大体如下：女性主义的第一个阶段是和妇女运动的第一次高潮联系在一起的，其目标在于妇女的投票权和参与就业。由于它集中关注于机会平等方面的话题，因此可称之为自由主义的女性主义。女性主义的第二个阶段即现代阶段将注意力集中在男权制这一概念上，认为社会中无处不充斥着由社会性别结构形成的权力关系。由于它认为如果要想实现两性的平等，则必须彻底重建社会，因此属于一种社会主义的女性主义，也常常是一种马克思主义的女性主义。在当

代阶段正在形成的范式是激进的女性主义，它固然同意两性之间存在着难以消除的结构性差别，但同时主张，要么从生理学、心理学或性偏好等方面来重新建构社会性别，要么就让女性断绝与男性的交往。这些传统各自的代表将在第六章中加以讨论。

主要概念

社会学就像一个广纳信徒的开明教派，这不仅体现在社会学理论方面的多样性，而且也体现在人们能够用多种可能的方式将种种理论倾向一一归类。有些理论概述是按其历史发展加以组织的，而其他一些概述则明确界定出各种理论“学派”或传统。本书的途径与众不同，力求确定社会学理论中一些主要的概念论题，并对这些概念论题的阐明作一评述。这些论题的头四个被视为上述四条理论途径各自的根本论题。它们是“行动”(agency 建构主义)，^⑤ 理性”(rationality 功利主义)；系统”(system 功能主义)和“结构”(structure 批判结构主义)；然而这些概念论题没有一个称得上它们分别作为基础研究途径的惟一特性。因此，在探讨这些论题的各章中，我们均考察了相当范围内的一些理论分析。例如，讨论行动的一章里所评析的理论不但包括米德、舒茨和吉登斯，而且也包括了由帕森斯提出的功能主义行动观，以及哈贝马斯的批判理论的行动观。

这四项论题的要义如下：

行 动

这一论题属于人的主体性领域。它关注的是当个人在社会世界中着手行动的时候，在意识中发生了什么。它包括主体赋予其行动的意义及其行动的原因或者动机。不仅如此，行动论题还涉及互动中沟通意义的种种方

传统上的社会理论以“actor”和“action”分别指行动者与行动。而在当代社会理论中，人们越来越多地采用“agent”和“agency”来替换这两个词，以更突出人类个体在社会行动中展现自己能动性的能力与效果，结合考虑人的主观创造性与结构的制约性。汉语学界对“agency”的译法尚未有定论，如有“能动”、“能动作用”、“施为”、“施动”等，但由于这样的范畴意蕴的转型已渐成普遍接受之势，且本书开篇即以“agency”作为讨论行动范畴的约定概念，因此中译本直接将“agency”与“agent”译作行动和行动者，以期“回复”行动的本来意涵。但在原文个别与“action”对举之处，还请注意鉴别。——译者注

式，以及在稳定的主体间社会世界借以确立的方式。在阐述行动的这一章里，集中考察了这样一些社会学家的著作，他们主张需要按照主体自己的方式来解释其行动的意义和动机。在这些著作里，社会被看作是人的建构，随着主体的知觉和动机投入而持续不断地发生转换和变化。它也考察了这样一些主张，即力求展现个体的行动如何能够生发出集体性的安排。

理 性

如果一味关注于行动，就会带来一个方法论上的问题：如何可靠地切入主体的思维。有些理论家提出，只有针对有限的一部分行动才能实现这一点。这部分行动我们称之为理性的行动，即行为总是具体明确地旨在实现一个自觉意识的目标。这一章中我们既考察了这些认为只有一部分行动属于理性行动的理论，也考察了其他一些假定所有行为都受理性支配的理论，后者假定所有行为都有着明确的目标导向，都建立在对自我利益计算的基础上。而所有关于理性的主张都会面临的一个具体问题是：有些行为所能提供的益处只在于集体层面，而个人却须为此付出代价，对这样的行为如何说明？

结 构

结构这一论题可能是我们所探讨的这些论题中最难以把握的了。结构指的是在直接感受到的经验之下潜藏的各种社会安排所体现出来的模式。对一些社会学家来说，结构是得自主体经验的一种分析性的抽象观念。然而，最喜欢讨论结构的那些理论家却主张，结构享有优于行动的本体论地位。在他们的这些阐述中，结构决定了有自觉意识的经验的内容，从而主体及其行动都消失了。至于这样的结构定位在何处，则有形形色色的主张，有的说在无意识的心智中，有的说在物质关系中，或有的说在神话或语言的符号关系中。

系 统

许多社会学理论家对这样一个事实印象很深，即集体性的社会安排似乎有它自己的逻辑和方向，独立于参与者的主观意向。这些社会安排表现为整合成整体的形式，可以描述为系统。对系统有兴趣的理论家考察的

是：一个系统的各个部分会以哪些方式组合在一起，其中每一个部分似乎都有助于整体的维持，因而不能被分割开来分析。

第二组四项概念论题引起的争论或许更多，因为它们是实质论题而非形式论题，而对于社会学中的核心实质论题本来就存在更多的争论。这四项论题是：“文化与意识形态”，“权力与国家”，“社会性别与女性主义”以及“分化与分层”。基于以下特性我们列出了这些论题：一般性——它们是社会生活各个要素都具有的一个方面；普遍性——任何一种自称完善的理论都必须阐明这些论题；争议性——它们是现时争论的焦点；以及核心性——对于有关社会生活任何一个实质领域的分析来说，它们都是至关重要的。基于这些标准，它们从种族、民族、偏离和宗教等其他几项候选论题中脱颖而出。宗教和偏离从属于其他已被纳入的论题，宗教可以归入文化和系统，而偏离在某种程度上可以归入行动。至于不讨论有关种族和人种的社会学理论，则完全是因为考虑到它们未臻发达，影响力不够充分。

文化与意识形态

这里我们关注的是作为一种集体现象出现的文化。组成文化的是对于意义、价值和偏好的普遍共享的看法。有关章节尤其关注由观念体系组成的那部分文化，人们常称之为“意识形态”。该章考察了意识形态这个概念的起源，尤其是和建构主义相对立的理论主张，它们认为，必须把文化理解成是由充斥着物质主义和权力的社会关系所决定的。因此，在这些主张里，是物质关系决定了文化观念，而后者又接着进入了个人的意识。最终这意味着个人将服从物质力量，哪怕这些力量具有剥削的性质。因此，在关于意识形态最极端的主张中，行动和理性的因素都可以“通过说明而完全滤除”。

权力与国家

于是，关于意识形态的种种理论就提出了一项主张：富有效力的观念可以左右个人的利益和目标。在争论中围绕这项主张的一些见解也可以归入“权力”的概念主题。如果人们的行动有违于他们自己的个人需要或利益，那这一定是因为他们被约束着这样做。对这些约束可以有多种理

解：由其他人有意塑造并促其生效（建构主义者或功利主义者）；关于社会应该怎样协调所达成的一套非常抽象的共识所产生的结果（功能主义者）；或者是由那些在很大程度上尚未被认识到的、根深蒂固的现实所产生的后果（批判结构主义者）。

社会性别与女性主义

在社会学理论发展史的一段很长时期里，社会性别始终是一个朦胧不清的问题。虽然现在人们已经认识到，对理论来说它是一项不可或缺的重要论题，但是它仍然没有和别的论题整合到一起。在有些方面，比如将关于社会性别的主张与关于阶级分化的主张或者关于行动的主张联系起来，社会学家做的还谈不上很成功。而在这方面的其他阐述，则绝大多数写得让人觉得社会性别一点也不重要。原因之一即在于：可资援用的社会性别理论往往源自女权运动而非学院社会学。该理论的核心关注在于说明社会性别差异，在于说明社会性别方面的不平等和压迫。而社会学理论一般不趋向于认定社会性别（gender）是生理性别（sex）不可避免的自然伴生物，而把社会性别看作是一种社会建构，尽管最近的一些发展在寻求扭转这种倾向。

分化与分层

这个论题探讨的是社会世界以哪些方式划分成各个部分和要素，而这些组成部分和要素又通过清晰的界限保持着相互分离。这样的划分主要通过两个过程得以发生。基于组成社会的各个单元各自不同活动的实际表现而发生的，称之为功能分化（functional differentiation）或结构分化（structural differentiation）。它也可以发生在另一种基础上，即有一个或更多的单元凌驾于另外一个或更多的单元之上而形成的支配或等级排列。这种分层（stratification）过程的发生会有很多维度，但是最受理论关注的形式是社会划分为各个阶级。

有必要在此重申：本书不是按照思想流派组织起来的，而是按照社会学理论主要的概念论题或主题组织起来的。但是有些章节也表现出通过一种重要传统来追溯一项主题的特色。例如，在阐述系统的这一章里，全面探讨了功能主义社会学，对系统这个术语的发展一直追溯到涂尔干，中间经过帕森斯和亚历山大，最后到哈贝马斯。而别的章节则较为折衷，从整

个理论领域中的各个传统提取要素。有关文化、权力、社会性别和分化的几章采取的就是这种方式。然而，我们首先看到的下面这一章，主要还是以围绕着有关行动论题的解释主义传统贯穿全章的。

第二章

行动：社会安排中的意义和动机

如果你问某些人为什么做某事，为什么从事一项特定的社会行为，他们通常会给你一个理由（*reason*）作为回答。因此，政客竞选公职是因为他／她想服务公众；一个男人因为恋爱而结婚；学生为了获得更好的分数而做额外的功课。这些理由都触及了行动（*agency*）的观念，即人们为自己设置目标，并且有意地按照目标来行事。在按照目标行事的过程中，他们赋予自己的行为以意义。他们的行为对他们来说是有意义的，并且当他们给出明确的理由和说法（*account*）时，他们的行为对别人来说也是有意义的。

这个问题在很大程度上是毫无争议的。日常生活中的人们按照惯例这样行事，几乎所有的社会学家、历史学家、政治科学家以及其他人都认为人们是这样做的。而且，在日常生活中，在大多数历史学和政治科学领域里，是把人们赋予自己行为的说法和理由当作其行为的绝对有效的说明（*explanation*）来接受的，并且假定此人没有说谎。但是，对于社会学家来说（对于许多经济学家以及其他人来说也是如此），这一话题整个儿都是有待探讨的。尽管绝大多数社会学家表示同意，主观意义完全可能是一种事实，但是人们赋予自己行为的理由或说法也只能引起某些社会学理论家的兴趣。就是在这一群体内部，也只有较少的一群社会学家把理由或说法看作有效和必要的理论要素。

与一套意义、理由或意图（*intention*）相关的行事过程被称为行动。对行动的强调意味着，个体不是社会世界的产品甚或摆